

# 臺東縣海端鄉民代表會 113 年辦理臨時人員主席司機僱用報名簡章

依據：

- 一、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第八點「公開甄選」原則辦理。
- 二、本所 113 年總預算辦理。

貳、報名條件、報名繳交資料：

甄選類別	名額	須具資格及條件(學經歷)	報名繳交資料	僱用期限(起訖月日)	備註
司機	1 名	一、能勝任駕駛工作，無不良素行及嗜好者，男女不拘。 二、國民小學(含)以上學校畢業或同等學歷。 三、需具有小客車駕照(含)以上。	一、報名表一份(黏貼三個月前二吋半身照片一張)。 二、身分證件影本一份。 三、學歷證件影本一份。 四、戶籍謄本一份。 五、小客車駕照(含)以上駕照影本一份。 六、簡歷一份。	1. 113 年 1 月 10 日僱用起至 113 年 7 月 9 日止。 2. 待遇 28,500 元(含勞、健保)。	
合計	正取 1 名。				

參、報名日期：113 年 1 月 3 日(二)起至 113 年 1 月 9 日(一)下午 17:00 時止，請將報名表以親送方式送至本會人事室收件。

肆、錄取方式：

- 一、採書面資格審查方式。
- 二、依書面審查總分排序擇優錄取。

伍、書面審核評分項目：1. 自傳(30 分)。2. 相關工作經驗(40 分)。3. 對工作的認識及抱持之態度(20 分)。4. 其他(證照 10 分)，合計 100 分。

柒、錄取人員名單公告：113 年 1 月 10 日(二)上午 10:00 公佈於海端鄉公所網站。

捌、錄取人員報到日：電話通知並發文錄取人員於指定日期報到，若錄取人員於指定日期未報到，則視同放棄。

玖、本案奉鈞長核示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修正亦同。

表 1-報名表

臺東縣海端鄉民代表會 113 年辦理臨時人員主席司機僱用報名表
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性別		二吋照片黏貼處
出生年月日		畢業學校/科系				
戶籍地址						
聯絡地址						
聯絡電話			手機			
個人簡歷						
資料審核 (由本會審核, 報名者請勿填寫)	報名繳交資料			已繳	未繳	
	1. 報名表一份(黏貼三個月前二吋半身照片一張)。					
	2. 身分證件影本一份					
	3. 學歷證件影本一份。					
	4. 戶籍謄本一份。					
	5. 小客車駕照(以上)影本一份。					
	6. 其他：如中低收入戶證明或身心障礙手冊(無則免附)。					
審核結果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	未符合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缺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	